

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方案

一、复试分数线及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院分数线 (单科执行学校线)	统考招生计划数	备注
080100 力学	总分 310 分	10	
081400 土木工程	总分 371 分	33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总分 323 分	4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总分 310 分	6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总分 310 分	2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总分 310 分	3	
085900 土木水利	总分 323 分	61	含联培计划 1 个
086100 01 交通运输（交规、交控、 载运方向）	总分 322 分	18	
086100 02 交通运输（道路方向）	总分 335 分	12	
125601 工程管理（非全日制）	总分 195 分	73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及“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按学校公布名单执行。

2.对合格生源不足的专业，学院可对招生计划予以微调。

二、复试前准备

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考生务必在来校报到前完成复试准备工作。

1.复试名单、复试要求、注意事项等请查看土木与交通学院主页通知-研究生培养（<http://www2.scut.edu.cn/jtxy/>）。

2.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及时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系统下载打印复试通知书和现实表现复审表，根据系统要求提交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毕业证等资格审查材料扫描件，并根据复试通知要求做好复试前相关准备工作。

3.考生须密切留意学校及学院发布的相关信息，保持各类联络方式畅通。

三、现场报到及资格审查

1.时间：

全日制：2023年3月24日上午8:30-11:30

非全日制：2023年3月25日上午8:30-11:30

2.地点：

全日制：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五山校区教学楼340201、340202

非全日制：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五山校区教学楼330203

3.资格审查：审查符合条件者，方能参加复试。

(1) 考生须凭复试通知书进行资格审查。

(2) 应届生须持学生证、二代身份证、大学成绩单原件及现实表现复审表。

(3) 往届生须持有毕业证、学位证、二代身份证、大学成绩单原件（或加盖档案单位红章的成绩单复印件）及现实表现复审表。

(4) 获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还需提供单位盖章的突出工作业绩证明（例如业绩报告或其他工作成果证明等）。

4.领取复试流程表

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参加复试。

四、复试

1.复试流程

(1) 专业课笔试：请考生务必提前 10 分钟到达考试地点，根据考试安排凭本人身份证及复试通知书参加笔试。笔试采取闭卷考试形式，考试时间为 2 小时，须携带没有存储或通讯功能的计算器。

(2) 面试：请考生务必在面试当天上午 8:00 前到达候考室（全日制考生 340204、非全日制考生 340501），考生携带本人身份证、复试通知书、U 盘（分组后拷贝个人汇报 PPT 到考场电脑上）在候考室查看面试分组情况，根据分组安排集中候考，集中候考期间考生不得中途离开，通讯工具全程集中保管。小组内考生面试顺序将现场抽取，请考生及时到场。面试期间，考生根据现场工作人员指引，依次到达面试考场，等待面试正式开始。面试结束后，携带本人全部物品，离开考试区域，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

各专业笔试、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安排如下：

专 业	笔试时间	笔试地点	面试时间	面试地点
080100 力学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20306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30204
081400 土木工程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40601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501、340502
085900 土木水利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40602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401-340404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30602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503
086100 交通运输（道路方向）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30602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504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30604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601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30604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602
086100 交通运输（交规、交控、 载运方向）	3 月 24 日下午 14:30-16:30	330604	3 月 25 日上午 8:30	340601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3月24日下午 14:30-16:30	320308	3月25日 上午 8:30	340304
125601 工程管理（非全日制）	3月25日下午 14:30-16:30	330203	3月26日 上午 8:30	340402-340404、 340503、340504

2. 复试内容

（1）专业课考核（100分）

根据 2023 年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复试科目进行。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100分）

时间 5 分钟。口语测试题由考生抽签作答，评委和考生进行口语交流，根据考生表现综合独立评分。本项测试和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同时进行。

（3）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100分）

时间 15 分钟。考生准备 5 分钟以内个人汇报 PPT，汇报内容包括个人简介、学习工作经历、各类获奖情况、毕业论文选题及摘要、科研实践经历和成果等。汇报完毕后考生现场抽取综合面试试题进行作答，此后评委和考生进行现场问答交流，评委根据考生表现综合独立评分。

（4）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还需进行思想政治理论考核（100分），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思想政治理论考核采取小论文形式，考生根据下面思想政治理论考核题目，撰写一篇小论文阐述自己对该问题的看法和观点，字数在 1000 字左右。小论文需自行完成，不得抄袭或上网下载，小论文需手写，不可打印，小论文要求使用统一的模板格式，模板下载链接地址：<http://www2.scut.edu.cn/jtxy/2020/0512/c1985a376160/page.htm>，用 A4 纸单面打印模板后手写，1 份即可。思政小论文须于 3 月 25 日上午资格审查时上交工作人员，若 3 月 25 日上午 11:30 前未交，该考核项目成绩以零分计。

思想政治理论考核题目：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我国各行各业的追求，作为建筑业，人工智能和数字经济等科技创新举措如何助力工程建设，值得期待。试结合重大建设项目、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等内容，谈谈你的思考和见解。

五、成绩计算办法

1. 复试成绩

全日制考生复试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30%+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6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10%（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非全日制考生复试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40%+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4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10%+思想政治理论考核成绩×10%（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2. 总成绩

全日制考生总成绩=初试成绩×60%+复试成绩×40%×5（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非全日制考生总成绩=初试成绩×60%+复试成绩×40%×3（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六、成绩公布、师生双向选择

1. 3月27日起（非全日制3月28日起），考生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系统查询本人复试成绩、总成绩及排名。考生对本人成绩如有异议，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

2. 3月27日上午10:00开始，成绩排名在招生计划范围内的全日制考生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考生填写《考生志愿表》，志愿表下载地址：<http://www2.scut.edu.cn/jtxy/2020/0513/c1985a376317/page.htm>（注：硕士研究生导师双向选择具体方法及流程按链接内公布的相应录取办法执行）。3月28日下午14:00前需按照各专业录取办法将志愿表发回。如果第一轮双向选择失败，则需重新填写《考生志愿表》进行第二轮双向选择。

注：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入学后再选导师。

3. 3月27日下午14:30-16:30，拟录取全日制考生前往交通大楼214室领取体检表（带彩色小一寸照片一张）。考生凭体检表到校医院参加体检。体检完成后考生将加盖医院公章的复试流程表交给交通大楼214室教务员老师。不参

加体检或者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新生入学后将进行体检复查，若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入学资格。

注：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不用到校医院体检。

4.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将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时间3个工作日。

七、录取原则

1.录取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科学的原则进行。

2.按专业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总成绩相同时，按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中的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依次排序确定），依据招生计划数顺次拟录取。

3.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凡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按要求签订“协议书”。未签订协议书的，不发放录取通知书。

5.拟录取考生若放弃报考专业的录取，申请调剂其他专业，须按照调剂复试要求进行，不得直接录取到调剂专业。

八、调剂

第一志愿复试结束后，学院将根据各专业录取情况制定与发布相应的调剂方案。

九、咨询及申诉

1.全日制考生咨询电话：020-87111082

非全日制考生咨询电话：020-87111030-3252

2.考生如对复试工作有异议，可通过以下途径反馈：

学院（系）纪委：020-87110579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20-87113401

学校纪委：020-87110195